

山东省教育厅

鲁教研函〔2025〕16号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2025年山东省研究生导师指导能力 提升、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和教育教学改革 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根据《山东省研究生导师指导能力提升行动方案》（鲁教研字〔2022〕2号）、《山东省研究生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建设行动方案》（鲁教研字〔2022〕3号）、《山东省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试行）》（鲁教研发〔2023〕1号）等文件要求，现就2025年有关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

（一）山东省研究生导师指导能力提升项目。包括：山东省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700篇左右、山东省研究生创新成果550项左右。

（二）山东省研究生优质教育教学资源项目。包括：优质研究生课程（含精品课程）260门左右、优质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

（含精品案例库）260 个左右、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 40 个左右。

（三）山东省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包括：面上项目、重点项目（含专项项目）和重大项目共 180 项左右。

二、申报要求及名额分配

申报名额根据授予学位人员数量、在校研究生数量、学位论文抽检、科产教协同育人、往年申报建设质量等情况综合确定，名额分配见附件 1。各单位申报导师指导能力提升项目中，单位负责同志指导申报的项目总数不超过 1 项；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两类项目中，单位负责同志主持的项目总数每类不超过 1 项，项目申报具体要求见附件 2。

三、申报程序

（一）单位推荐。各单位要根据申报要求，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择优的原则，严格标准，择优遴选，认真组织评选和推荐。各单位要对申报人所填表格内容严格审查把关，如发现申报材料有虚假信息，将取消申报人申报资格，并暂停申报人所在单位下一年度推荐资格。申报成果如有涉密内容，由申报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脱密处理，直至可公开使用后方可申报。

（二）网上申报。通过“山东省研究生教育项目管理系统”（网址：<https://yjs.sdei.edu.cn/xmg1/login.htm>）进行，系统开放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0 日 8:00 至 11 月 25 日 24:00，逾期不予受理。各单位可在系统开放之前，使用学校账号（账号为

学校代码)登录系统下载查看申报模板,并在用户管理功能模块按照推荐名额添加申报账号,如忘记密码,请联系技术人员进行重置。

(三)项目立项。省教育厅将对研究生导师指导能力提升项目、优质课程、优质案例库进行资格审查和专家抽检,择优立项。对推荐的精品课程、精品案例库、省级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重点教改项目和重大教改项目组织专家评审,择优立项。未通过立项的精品课程、精品案例库,择优转为优质课程、优质案例库。未通过立项的重点教改项目,择优转为面上项目立项,未获立项的重大教改项目、专项项目不再转为面上项目。

(四)保障支持。重点教改项目和重大教改项目由省教育厅根据预算情况给予支持。各高校统筹相关经费,支持各类项目建设。鼓励各单位结合自身实际,开展校级项目建设工作。

(五)材料报送。各单位推荐结果在校内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于11月25日24:00前按推荐限额通过系统报送,项目申请书、支撑材料和相关汇总表均需加盖学校公章。

联系人:胡康,联系电话:0531-51793787。

技术支持电话:王老师、赵老师,0531-89701233、0531-89701715。

- 附件：1. 2025 年山东省研究生导师指导能力提升、优质
教育教学资源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名额分
配表
2. 2025 年山东省研究生导师指导能力提升、优质
教育教学资源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要求

山东省教育厅

2025 年 11 月 7 日

附件 1

2025 年山东省研究生导师指导能力提升项目 名额分配表

单位	山东省优秀博士 学位论文	山东省优秀硕士 学位论文	山东省研究 生创新成果
山东大学	37（含齐鲁医院 3 个）	56（含齐鲁医院 5 个）	48（含齐鲁医 院 6 个）
中国海洋大学	17	37	38
山东科技大学	7	32	32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17	34	34
青岛科技大学	3	23	23
济南大学	3	20	20
青岛理工大学	3	14	17
山东建筑大学	1	18	16
齐鲁工业大学	0	14	15
山东理工大学	3	20	22
山东农业大学	9	27	25
青岛农业大学	0	13	13
山东第二医科大学	1	15	14
山东第一医科大学	2	15	13
滨州医学院	0	9	10
山东中医药大学	9	17	20
济宁医学院	0	3	2
山东师范大学	10	31	31
曲阜师范大学	2	23	24
聊城大学	0	13	15
山东航空学院	0	0	1
鲁东大学	1	14	15
临沂大学	0	3	2
山东财经大学	3	21	18

单位	山东省优秀博士 学位论文	山东省优秀硕士 学位论文	山东省研究 生创新成果
山东体育学院	0	4	2
山东艺术学院	0	5	7
山东工艺美术学院	0	2	2
青岛大学	9	33	32
烟台大学	1	17	17
山东交通学院	0	3	2
山东工商学院	0	4	5
山东政法学院	0	2	1
山东非金属材料研究所	0	0	1
自然资源部第一海洋研究所	0	1	1
中共山东省委党校	0	1	1
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	5	2	5
哈尔滨工程大学（青岛、烟台）	0	4	5
海军潜艇学院	1	1	1
海军航空大学	1	1	1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	3	1	2
中国科学院烟台海岸带研究所	1	1	1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 过程研究所	1	1	1
合计	150	555	555

2025 年山东省研究生优质教育教学资源项目 名额分配表

单位	优质研究生课程	精品研究生课程	优质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	精品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	省级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	卓越工程师教育实践基地
山东大学	13（含齐鲁医院 1 个）	6	17（含齐鲁医院 2 个）	5	3	3
中国海洋大学	9	3	10	3	3	2
山东科技大学	9	2	9	2	2	2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9	3	10	3	3	2
青岛科技大学	8	1	8	2	1	2
济南大学	9	1	9	2	2	1
青岛理工大学	8	1	8	2	2	1
山东建筑大学	8	1	8	1	1	1
齐鲁工业大学	7	1	7	1	1	2
山东理工大学	9	1	9	1	2	2
山东农业大学	8	2	7	1	2	1
青岛农业大学	7	1	7	1	1	0
山东第二医科大学	7	1	7	1	1	0
山东第一医科大学	8	1	8	2	2	0
滨州医学院	5	1	5	1	1	0
山东中医药大学	8	1	8	1	2	0
济宁医学院	2	1	1	1	1	0
山东师范大学	9	2	9	2	1	1
曲阜师范大学	8	1	9	2	2	1
聊城大学	5	1	5	1	1	0
德州学院	1	0	0	0	0	0
山东航空学院	2	1	1	1	1	0
鲁东大学	7	1	6	1	1	0
临沂大学	3	1	3	1	1	0

单位	优质研究生课程	精品研究生课程	优质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	精品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	省级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	卓越工程师教育实践基地
山东财经大学	8	1	8	2	2	0
山东体育学院	2	1	2	1	1	0
山东艺术学院	4	1	4	1	1	0
枣庄学院	1	0	0	0	0	0
山东工艺美术学院	2	1	2	1	1	0
青岛大学	9	1	9	2	2	1
烟台大学	8	1	8	1	2	1
潍坊学院	1	0	0	0	0	0
山东交通学院	2	1	1	1	1	0
山东工商学院	4	1	6	1	1	0
山东政法学院	2	1	1	1	1	0
山东非金属材料研究所	1	0	0	0	0	0
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	2	0	2	0	1	1
哈尔滨工程大学(烟台、青岛)	2	0	2	0	1	1
海军潜艇学院	1	0	1	0	0	0
海军航空大学	2	0	1	0	0	0
合计	220	44	218	49	51	25

2025 年山东省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 研究项目名额分配表

单位	面上项目	重点项目	专项项目	重大项目	总数
山东大学	8	2	1	1	12 (含齐鲁医院1个)
中国海洋大学	5	1	1	1	8
山东科技大学	4	1	1	1	7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5	1	1	1	8
青岛科技大学	3	1	1	1	6
济南大学	3	1	1	1	6
青岛理工大学	3	1	1	1	6
山东建筑大学	4	1	1	1	7
齐鲁工业大学	3	1	1	1	6
山东理工大学	3	1	1	1	6
山东农业大学	4	1	1	1	7
青岛农业大学	3	1	1	1	6
山东第二医科大学	3	1	1	1	6
山东第一医科大学	3	1	1	1	6
滨州医学院	2	1	1	1	5
山东中医药大学	3	1	1	1	6
济宁医学院	1	1	1	1	4
山东师范大学	4	1	1	1	7
曲阜师范大学	3	1	1	1	6
聊城大学	2	1	1	1	5
德州学院	1	0	0	0	1
山东航空学院	1	1	1	1	4
鲁东大学	3	1	1	1	6
临沂大学	1	1	1	1	4
山东财经大学	3	1	1	1	6
山东体育学院	1	1	1	1	4
山东艺术学院	2	1	1	1	5
枣庄学院	1	0	0	0	1

单位	面上项目	重点项目	专项项目	重大项目	总数
山东工艺美术学院	1	1	1	1	4
青岛大学	3	1	1	1	6
烟台大学	4	1	1	1	7
潍坊学院	1	0	0	0	1
山东交通学院	1	1	1	1	4
山东工商学院	1	1	1	1	4
山东政法学院	1	1	1	1	4
中共山东省委党校	1	1	1	1	4
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	1	1	1	1	4
哈尔滨工程大学 （烟台、青岛）	1	1	1	1	4
海军潜艇学院	1	1	0	1	3
海军航空大学	1	1	0	1	3
空天信息大学（筹）	1	0	0	0	1
山东省卓越工程师培养联 合体	0	2	0	1	3
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等教育 共同体	1	1	0	0	2
现代农业高等教育共同体	1	1	0	0	2
医养健康高等教育共同体	1	1	0	0	2
现代海洋高等教育共同体	1	1	0	0	2
合计	104	44	35	38	221

附件 2

2025 年山东省研究生导师指导能力提升、优质 教育教学资源和教育教学改革 研究项目申报要求

一、山东省研究生导师指导能力提升项目

（一）山东省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

1. 申报范围。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含）在省内学位授予单位获得博士、硕士学位者的学位论文。

2. 申报要求。各单位申报的学位论文须符合申报单位对文字复制比的查重要求，不得存在学术不端行为，论文抽检“存在问题论文”不得申报。

（二）山东省研究生创新成果

1. 申请范围。第一申请人应是省内研究生培养单位具有学籍的研究生。每项成果的申报者一般不超过 3 人，指导教师不超过 2 人。应为在校期间以研究生所在培养单位名义取得的相关成果。

2. 申报要求。根据申报成果的不同类型提供相应支撑材料。主要包括研究工作报告、技术报告，或直接反映本成果的材料，如著作、论文、调研报告等（著作、论文须为正式出版或发表）；科技查新报告书；科技成果鉴定书；使用单位证明书，或经济、

社会效益评估证明书、获奖证书、专利证书等相关资料；申报者有工作单位的，应由其工作单位出具该申报成果为非工作职务成果的证明和相关材料。

二、山东省研究生优质教育教学资源项目

（一）山东省优质（精品）研究生课程

1. 立项安排。精品课程占比 10%左右，双语或全英文课程占比 10%左右。

2. 申报要求。优质研究生课程申报条件应符合《关于印发山东省研究生教育优质课程建设等 3 个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学位〔2016〕8 号）要求。未结项或结项后无新成果的项目不得申报。省级卓越工程师学院立项建设单位申报项目中校企共建课程不少于 1 项。

3. 项目验收。优质研究生课程项目研究期限一般为 2 年，申请结题验收的时间不得早于项目研究中期。结题验收由项目主持人所在高校组织实施，验收专家组成员不少于 5 人，均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校外专家比例不低于 50%，并应有至少 1 名省级及以上学科评议组或专业学位教指委成员参加。各高校将验收情况通过“山东省研究生教育项目管理系统”报送省教育厅，省教育厅对验收通过项目颁发电子版结题证书。入选省级精品课程（涉密除外）的，均将纳入省级资源库建设与管理。

（二）山东省优质（精品）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

1. 立项安排。精品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占比 10%左右，双语或全英文案例库占比 10%左右。

2. 申报要求。优质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申报条件应符合《关于印发山东省研究生教育优质课程建设等 3 个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学位〔2016〕8 号）要求。未结项或结项后无新成果的项目不得申报。省级卓越工程师学院立项建设单位申报项目中校企共建案例库不少于 1 项。

3. 项目验收。优质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项目研究期限一般为 2 年，申请结题验收的时间不得早于项目研究中期。结题验收由项目主持人所在高校组织实施，验收专家组成员不少于 5 人，均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校外专家比例不低于 50%，并应有至少 1 名省级及以上学科评议组或专业学位教指委成员参加。各高校将验收情况通过“山东省研究生教育项目管理系统”报送省教育厅，省教育厅对验收通过项目颁发电子版结题证书。入选省级精品教学案例库（涉密除外）的，均将纳入省级资源库建设与管理。

（三）山东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

立项范围及申报条件应符合《山东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管理办法》（鲁教研发〔2022〕3 号）要求。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周期为 3 年，参照《山东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管理办法》管理。其中，面向承担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试点任务和卓越工程

师学院建设的单位，立项建设 10 个左右卓越工程师教育实践基地，相关高校可依托现有基地或联合相关企业、科研院所申报。

三、山东省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一）项目类别与申报安排

实行限额申报与自主申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在重点项目中设立专项，支持工程硕博士改革试点、卓越工程师学院、科教融合协同育人联合体、省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和优秀基地建设开展相关研究。其中，面上、重点项目实行限额申报。重大项目和专项项目实行自主申报，各单位最多可各申报 1 项（含牵头或参与），不占申报限额。山东省卓越工程师培养联合体、高等教育共同体单设推荐限额，可由秘书长单位（牵头高校）在限额内按程序（推荐方案、结果须报我厅相关处室备案）组织成员单位做好项目推荐申报工作。

（二）申报条件与具体要求

项目申报应严格执行《山东省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在主持人、成员组成、研究内容等方面符合有关要求，原则上，每人主持项目不超过 1 项，主持或参与项目总数不超过 2 项。重点项目和重大项目一般应经过校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鼓励高校与科研院所、企业等单位联合申报，积极开展协同创新研究。已经列入国家或省部级立项的研究生教改项目，或获得省部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励后无新成果的，或已获得其他项目或经费支持的（校级除外），或主持

省教改项目未结题的，不得申报。山东省卓越工程师培养联合体、高等教育共同体申报的项目需联合体、共同体有关单位同意，有关具体事宜和账号单独联系教育厅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处开通。

（三）申报参考指南

1. 重大项目

- （1）新时代山东省研究生教育强省建设研究
- （2）卓越工程师人才培养实践与研究
- （3）急需紧缺高层次创新人才自主培养研究
- （4）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研究
- （5）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
- （6）博士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研究
- （7）基础学科高层次人才培养实践与研究
- （8）研究生培养全链条质量监控体系建设与研究
- （9）《学位法》背景下研究生教育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研究
- （10）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试点研究
- （11）学科交叉融合的制度 and 机制研究
- （12）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成果评价机制研究
- （13）研究生教育服务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研究
- （14）医教协同与医学类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
- （15）其他研究生教育相关重大政策研究

2. 重点、面上项目

（1）学位点与学科建设研究。包括学位点建设与质量保障、学位点评估、学科建设、学科评估、学科专业与产业结构适配度、学科画像等研究。

（2）导师队伍建设研究。包括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落实、岗位管理、指导能力提升、团队建设、交流培训及激励评价机制等研究。

（3）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研究。包括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分类培养、专业学位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科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卓越工程师培养等研究。

（4）研究生教育教学资源建设研究。包括研究生教材、课程及平台、专业学位案例库、联合培养基地建设及共享等研究。

（5）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与评价体系研究。包括研究生教育（教学）质量监测（评价）和管理（保障）体系、专业实践环节监管和质量保障评价、研究生培养质量跟踪评价、研究生学位论文分类评价、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提升等。

（6）研究生招生录取改革研究。包括新形势下研究生招生考试制度改革、招生计划优化分配、招生规模与结构调整、招生考试自命题考试优化与管理、“申请—考核”制模式优化及监督等研究。

（7）研究生教育管理研究。包括研究生思政（思政课程）育人体系、学风建设与学术规范、基层党组织建设、心理健康教育、奖助体系、教育教学管理队伍建设、分流及退出机制等研究。

（8）研究生创新实践能力提升研究。包括研究生创新实践能力培养、创新实践平台搭建、创新创业教育、职业发展等研究。

（9）研究生教育国际化研究。包括研究生国际化培养、国际影响力提升、国际学术交流、来华留学生培养等研究。

（10）研究生教育数智赋能与信息化建设研究。大数据平台、AI 辅助教学与科研训练等研究。